

專利所生師比計算方式

專利所為獨立研究所，可以開設碩士班、碩專班、博士班、以及大學部學程。惟，大學部學程不計算為學生數，也不考慮師資原則，該部分不列入計算。在 2021 年 10 月，教育部現行計算方式如下所描述，本所生師比計算方式如下說明。

專利所為獨立研究所，生師比必須滿足以下四個條件：

1. 7 位以上的專任師資，包括講師與各級教授，專任專案皆可；
2. 專任師資必須為助理教授以上等級者，才可以納入教師人數；
3. 院系所生師比，小於 35；以及
4. 研究所生師比，小於 15。

【院系所生師比】

院系所生師比計算方式，必須小於 35；不包括延畢生，博士班四年級以上學生人數，不列入計算

$$\text{院系所生師比} = \frac{(\text{碩士一、二年級註冊學生數}) \times 2 + (\text{碩專班一、二年級註冊學生數})1.6 + (\text{博士班一、二、三年級註冊學生數}) \times 3}{\text{專任、專案}(65 \text{ 歲以下、一年聘期以上、符合授課鐘點})\text{教師人數}}$$

院系所生師比試算，以碩士生每屆 15 人，碩專生每屆 18 人，博士生每屆 3 人為例，距離教育部標準甚遠。

$$\frac{\text{碩士生 } 30 \times 2 + \text{碩專生 } 36 \times 1.6 + \text{博士生 } 9 \times 3}{7} = 20.65$$

【研究所生師比】

研究所生師比計算方式，必須小於 15；不包括延畢生，博士班四年級以上學生人數，不列入計算

$$\text{研究所生師比} = \frac{(\text{碩士一、二年級註冊學生數}) + (\text{碩專班一、二年級註冊學生數}) + (\text{博士生醫、二、三年級註冊學生數})}{\text{專任、專案}(65 \text{ 歲以下、一年聘期以上、符合授課鐘點})\text{教師人數}}$$

院系所生師比試算，以碩士生每屆 15 人，碩專生每屆 18 人，博士生每屆 3 人為例，距離教育部標準甚遠。

$$\frac{(\text{碩士生 } 30) + (\text{碩專生 } 36) + (\text{博士 } 9)}{7} = 10.7$$